

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
(配合國道 1 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 案



變更機關：內政部

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
(配合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案

變更機關：內政部

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高 雄 市 變 更 都 市 計 畫 審 核 摘 要 表		
項 目	說 明	
都 市 計 畫 名 稱	變 更 高 速 公 路 岡 山 交 流 道 附 近 特 定 區 計 畫 (配 合 國 道 1 號 增 設 岡 山 第 二 交 流 道 工 程) 案	
變 更 都 市 計 畫 法 令 依 據	1. 都 市 計 畫 法 第 27 條 第 1 項 第 4 款 暨 第 2 項 2. 配 合 國 家 重 大 建 設 辦 理 逕 為 變 更 都 市 計 畫 作 業 要 點	
辦 理 都 市 計 畫 機 關	內 政 部	
申 請 變 更 都 市 計 畫 機 關	交 通 部 高 速 公 路 局	
本 案 公 開 展 覽 起 迄 日 期	公 開 展 覽	
	公 開 說 明 會	
人 民 團 體 對 本 案 之 反 映 意 見		
本 案 提 交 各 級 都 市 計 畫 委 員 會 審 核 結 果	內 政 部	

目錄

壹、計畫緣起	1
貳、法令依據	2
參、變更位置及範圍	3
肆、現行計畫概要	4
伍、發展現況	7
陸、工程說明	11
柒、變更理由及內容	22
捌、實施進度與經費	25
附件一 建設計畫核定函文	
附件二 內政部同意逕為變更函文	
附件三 協商都市計畫變更事宜會議紀錄	
附件四 變更範圍土地清冊	

圖目錄

圖 1	變更位置示意圖.....	3
圖 2	本案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7
圖 3	本工程涉及都市計畫變更地籍段界圖.....	9
圖 4	土地權屬分布圖.....	10
圖 5	本工程範圍區位及環境現況示意圖.....	11
圖 6	本工程範圍現況交通情形示意圖.....	14
圖 7	國道1號主線暨各交流道路段目標年服務水準（零方案）示意圖.....	16
圖 8	本工程通車後服務水準示意圖.....	17
圖 9	國道主線拓寬示意圖.....	18
圖 10	工程平面配置示意圖.....	19
圖 11	變更內容示意圖.....	23

表目錄

表 1	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後歷次變更 一覽表.....	4
表 2	現行計畫土地使用面積表.....	6
表 3	土地權屬綜整表.....	8
表 4	變更內容綜理表.....	22
表 5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統計表.....	24
表 6	實施進度與經費表.....	26

壹、計畫緣起

國道1號岡山交流道以186線作為連絡道，主要服務對象為岡山、燕巢及北橋頭等地區。而上述地區往返國道1號之交通除有在地居民通行需求外，鄰近工業區重車數量多，常造成地區交通壅塞、安全等問題。

本計畫範圍內，主要於西側有本洲工業區、永安工業區及高雄環保科技園區等重要工業園區，當地主要產業為螺絲及飛機引擎零件，為國內螺絲及飛機引擎的零組件重鎮，因較鄰近岡山交流道，導致多數車輛進出國道以岡山交流道為主，使岡山交流道長期存在有壅塞、安全等問題，後續經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後續以「本局」簡稱）及高雄市政府進行相關改善使得壅塞稍微紓解，惟岡山交流道南側科技部刻正積極推動橋頭科學園區計畫，開發後恐加劇國道1號岡山交流道及鄰近主線、連絡道等交通負荷。

本計畫經行政院110年5月7日院臺交字第1100086555號函核定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可行性評估，後續由本局辦理「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提升進出國道之交通效率，期分流岡山交流道及周邊道路車流，提升地區道路行車安全與效率。

本局接續辦理「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期以建置系統交流道，紓解國道1號岡山交流道及其聯絡道交通壅塞，並提升整體高快速路網效能，建設計畫業奉行政院112年1月30日院臺交字第1110035739號函核定（詳附件一）。

本案係配合「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以下簡稱本工程)之用地需求，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暨第2項及「配合國家重大公共建設辦理逕為變更都市計畫作業要點」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貳、 法令依據

- 一、 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暨第2項。
- 二、 配合國家重大公共建設辦理逕為變更都市計畫作業要點。

參、 變更位置及範圍

本案變更位置位於「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西北側之河川區、農業區及道路用地，配合本工程所需用地，變更面積共計 0.0569 公頃，而工程範圍南側涉及都市計畫變更者則已納入「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南部科學園區高雄第二園區（橋頭）增設橋科匝道及聯絡道新設工程）案」（審議中）辦理，本案變更位置如圖 1 所示。



圖 1 變更位置示意圖

肆、 現行計畫概要

本案範圍隸屬於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之範圍內。該計畫於民國 66 年 7 月 29 日公告實施，歷經 3 次通盤檢討案。第 1 次通盤檢討於民國 75 年 5 月 22 日公告實施，第 2 次通盤檢討於民國 88 年 7 月 12 日公告實施，第 3 次通盤檢討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11 日公告實施，第 3 次通盤檢討後歷次都市計畫變更詳如表 1 所示。

表 1 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後歷次變更一覽表

編號	計畫名稱	公告字號	實施日期
1	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0434848101 號	104.12.11
2	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通盤檢討案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0434864202 號	104.12.15
3	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主要計畫（部份農業區為「零工10」零星工業區）（配合正隆股份有限公司擴廠）案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034579800 號	110.10.08
4	擬定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零工10」零星工業區）（配合正隆股份有限公司擴廠）細部計畫案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034868100 號	110.11.02
5	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配合豪葳實業有限公司擴廠計畫）案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132692300 號	111.06.15
6	擬定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豪葳實業有限公司擴廠計畫）細部計畫案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132790700 號	111.06.21

備註：統計時間為112年4月17日

一、 計畫範圍與面積

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範圍東以燕巢都市計畫區為界，西以岡山都市計畫為界，南以橋頭通往燕巢之鄉道以南約 50 公尺處及高雄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區為界，北以阿公店溪為界，計畫面積計約 694.9240 公頃。

二、計畫年期、計畫人口

計畫目標年為 115 年，計畫人口為 17,800 人，居住密度約為每公頃 360 人。

三、土地使用計畫

計畫區劃設農業區、住宅區、商業區、甲種工業區...等 10 種土地使用分區，合計面積 627.3649 公頃，約占計畫區面積 90.28%。各種土地使用分區中，以農業區比例最高。

四、公共設施計畫

計畫區劃設道路用地、高速鐵路用地、綠地用地、機關用地、學校用地、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市場用地、廣場兼停車場用地、自來水事業用地、墓地用地...等 16 種公共設施用地，合計面積 67.5591 公頃，約占計畫區總面積 9.72%，其中又以道路用地劃設面積最高。

表 2 現行計畫土地使用面積表

項目		計畫面積 (公頃)	佔計畫面積百分比 (%)	佔都市發展用地面積百分比 (%)
土地 使用 分區	住宅區	45.3562	6.53	23.13
	商業區	1.8852	0.27	0.96
	甲種工業區	51.8451	7.46	26.44
	乙種工業區	9.4261	1.32	4.80
	零星工業區	18.3714	2.64	9.37
	宗教專用區	1.3541	0.20	0.69
	農業區	484.0219	69.69	-
	河川區	14.7650	2.12	-
	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	0.1188	0.02	0.06
	加油站專用區	0.2211	0.03	0.11
	小計	627.3649	90.28	65.56
公共 設施 用地	學校用地	1.6439	0.24	0.84
	機關用地	1.8740	0.27	0.96
	市場用地	0.4454	0.06	0.22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0.4109	0.06	0.21
	兒童遊樂場	0.2694	0.04	0.14
	廣場用地	0.0077	0.00	0.00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0.1428	0.02	0.07
	自來水事業用地	0.2253	0.03	0.11
	墓地用地	4.4669	0.64	2.28
	變電所用地	1.0404	0.15	0.53
	道路用地	50.2338	7.23	25.61
	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	0.2928	0.04	0.15
	高速鐵路用地	3.6246	0.52	1.85
	人行步道用地	0.5178	0.07	0.26
	綠地用地	2.1528	0.31	1.10
滯洪池用地	0.2106	0.03	0.11	
小計	67.5591	9.72	34.44	
合計		694.9240	100.00	-
都市發展用地		196.0993	-	100.00%

備註：

1. 表內面積係引用「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配合豪崙實業有限公司擴廠計畫)案計畫書」。
2. 上述各項數據僅供參考，實際面積應以依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3. 都市發展用地面積不包括農業區、河川區面積。

伍、 發展現況

一、 土地使用現況

本案變更範圍土地使用現況多為闊葉林、道路及河川使用，詳圖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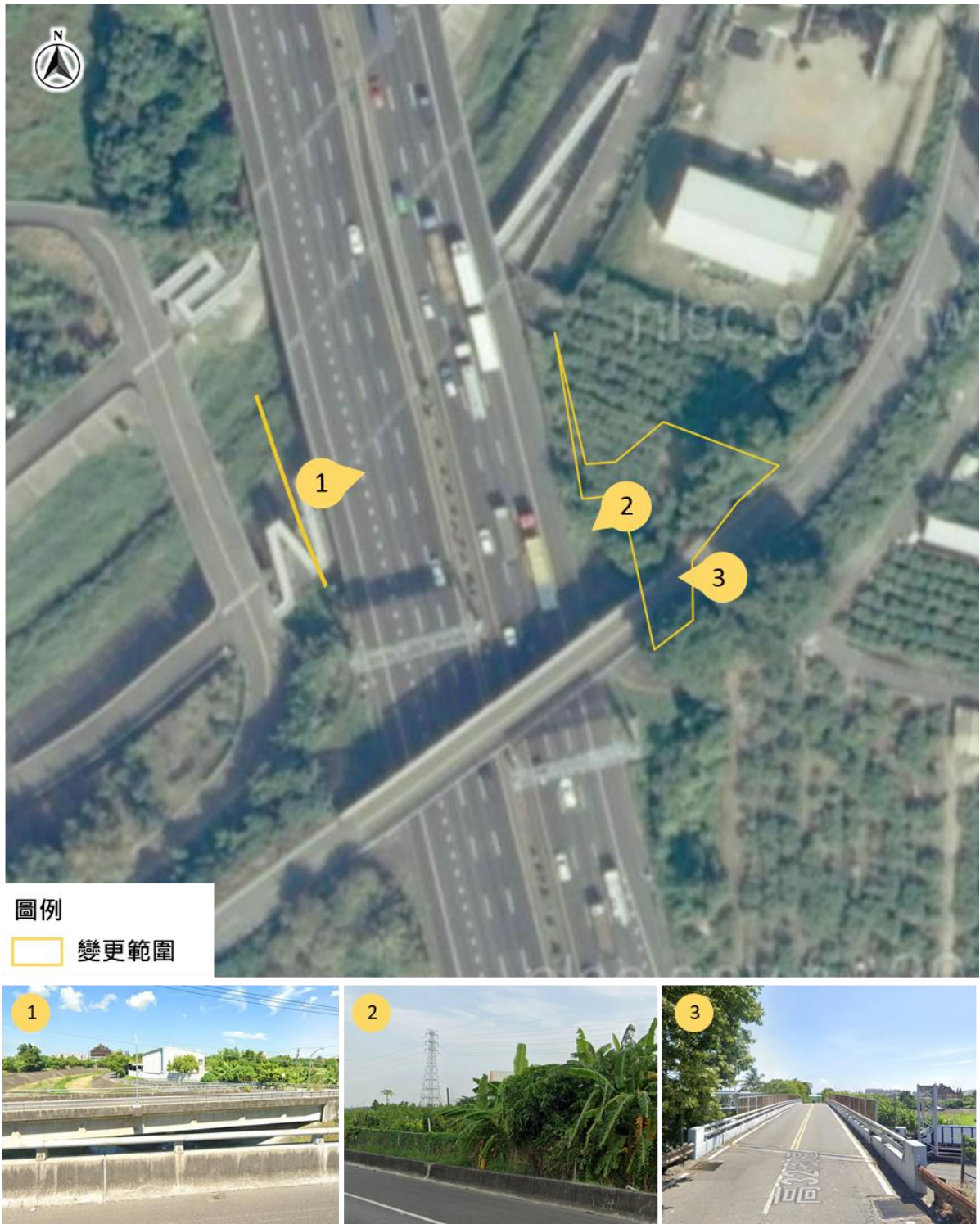


圖 2 本案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二、 土地權屬

本案範圍位於高雄市岡山區嘉新段 551-1 地號及燕巢區瓊西段 282 地號等 5 筆土地，面積共計 569 平方公尺。變更範圍公有土地佔 96.91%、私有土地佔 3.09%，變更範圍土地權屬面積、分布如表 3、圖 3 及圖 4 所示，變更範圍土地清冊如附件四所示。

表 3 土地權屬綜整表

土地權屬			筆數	面積 (平方公尺)	權屬占比(%)
類別	所有權人	管理機關			
公有土地	中華民國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4	551.42	96.91%
私有土地	私人	-	2	25.11	3.09%
總計			6	569.00	100.00%

備註：表內面積僅供參考，實際面積依核定計畫圖實地釘樁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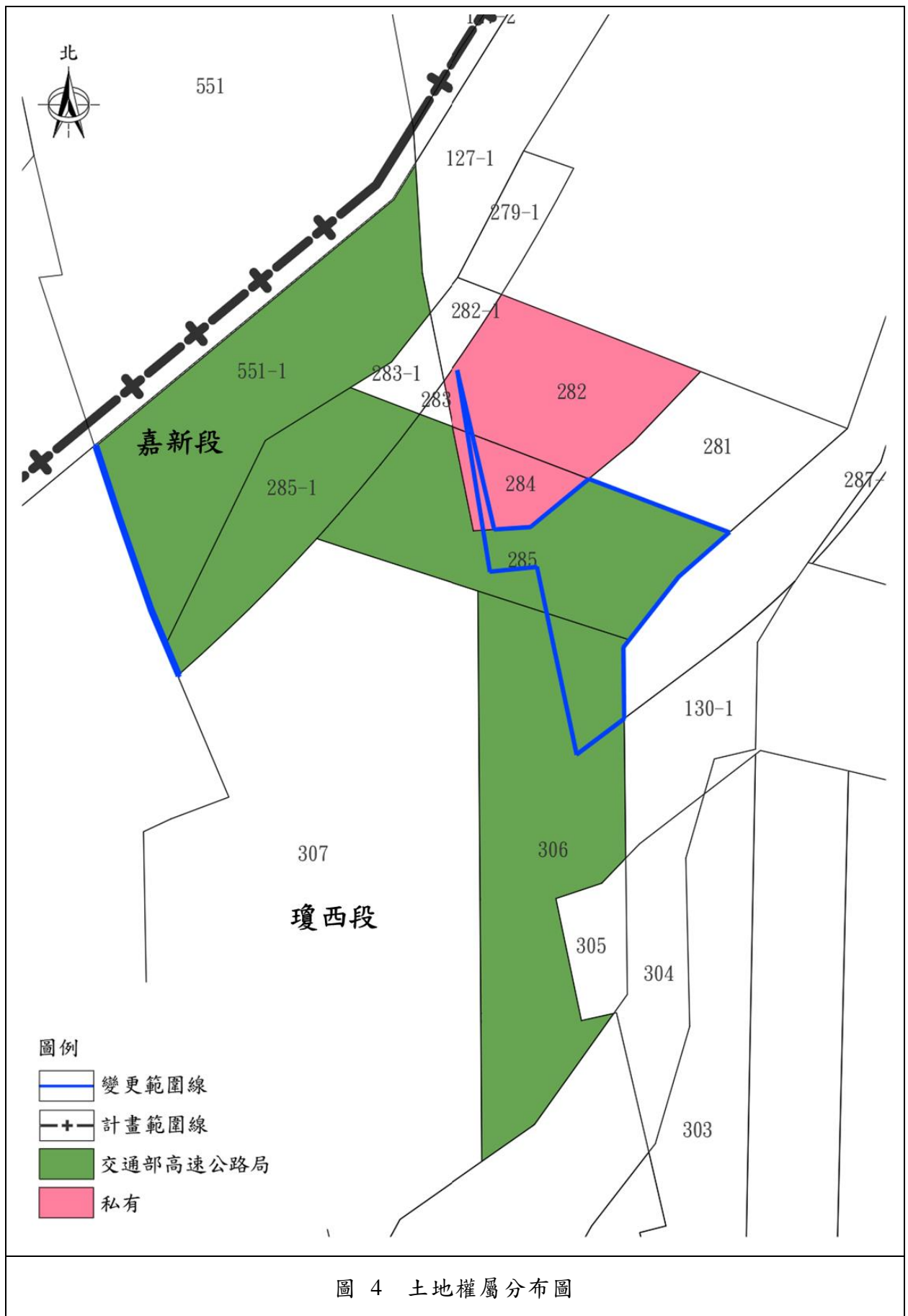


圖 4 土地權屬分布圖

陸、 工程說明

一、 工程範圍

本工程範圍位於高雄市岡山區、燕巢區之國道1號高科交流道與岡山交流道之間，東至大莊路，北至潭底路199巷，西至聖森路，南至瓊林排水北側，如圖5所示。



圖 5 本工程範圍區位及環境現況示意圖

二、交通現況分析與交通量預測

(一)交通現況分析

1. 高速公路系統

高速公路主線交通量與速率資料依據高速公路局之eTag資料整理分析，以取得雙向主線、匝道偵測器流量資料，並配合辦理現況交通量調查，調查時間為平假日各一次，調查日期為110年9月28日（二）及110年9月25日（六），有關本工程範圍現況交通情形，如圖6所示。

(1) 國道1號主線瓶頸分析

國道主線交通量較假日大，路網運轉績效平日亦較假日不佳，故以平日為探討範疇。本計畫周邊主線路段交通量介於5,438~7,228 PCU間，服務水準為C5至E6級，並以岡山交流道至楠梓交流道區間車流量最高，倘該路段未配合開放路肩政策道路容量將不敷使用需求，進一步觀察各路段旅行速率，高科交流道以南路段服務水準均為6級，顯示有壅塞情形。

國道1號於楠梓交流道-鼎金交流道路段進入岡山交流道-楠梓交流道路段，北向車道數由4車道減少為3車道，道路容量縮減，導致岡山交流道-楠梓交流道路段成了一個瓶頸點；而國道1號南向則以高科交流道至岡山交流道旅行速率最低，除該路段主線車流量龐大外，岡山交流道南向入口匯入大量交通量造成主線回堵亦是運轉績效不佳原因之一。

另岡山地磅站係位於高科交流道至岡山交流道間，南北雙向均有設站，外側車道受重車等候進入地磅站過磅之車隊影響，

道路容量亦無法有效提供用路人使用，且為避免地磅車輛與出入匝道車流動線交織，影響行車安全與順暢，高科交流道至岡山交流道間不適合全段實行開放路肩政策，交通管理手段有所受限。

(2) 國道 1 號匝道交通瓶頸分析

高科交流道各匝道多可維持D級以上服務水準，惟高科交流道北出匝道除受環道設計速率影響外，亦與平面道路北向匯入國道系統車流交織影響，致使運轉績效較差；而楠梓交流道距本計畫岡山第二交流道較遠，受影響層面較小，故將以岡山交流道為探討範疇，先從交通量方面分析，交通量較高的匝道為北向出口（往岡山）與南向入口（岡山端），針對北向出口（往岡山）進行分析，其匝道服務水準為D級且為環道，當車輛行駛出主線進入此北向出口（往岡山），因此匝道為環道，且車速限制較低，車速勢必放慢且車流量在平日上午尖峰時約1300PCU，已接近E級，現況已回堵至主線上，而目前主線接近所規劃容量，倘匝道車流回堵至主線上，將會造成岡山交流道整體交通壅塞。

(3) 地區道路交通問題分析

經現況交通量調查分析可知，計畫範圍多數路段服務水準均在D級以上，顯示道路容量應足敷交通通行需求，惟進一步探討，各路段旅行速率，台1線（介壽東路-成功路）及台19甲線（台1線至嘉新東路）旅行速率已降至20 KPH以下，服務水準E、F級，蓋因經過岡山市區之路段因連續路口數量較多，造成旅行速率偏低之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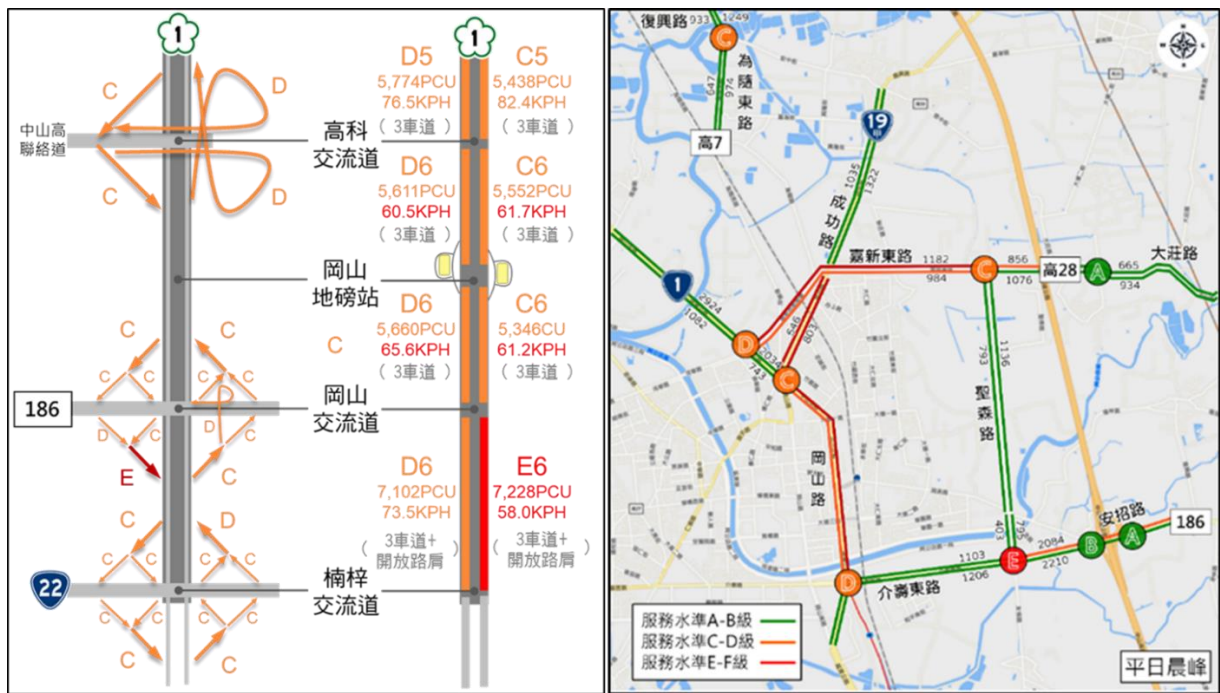


圖 6 本工程範圍現況交通情形示意圖

(二) 未來交通量預測結果

1. 未來交通環境

目標年零方案情境下，本計畫岡山第二交流道並未增設，且南部科學園區橋頭園區等重大開發建設均已完成，國道1號岡山交流道至楠梓交流道主線路段配合拓寬至雙向8車道，並以現有道路路網為基礎，而計畫範圍交通量依循社會經濟及人口、產業（周邊重大開發建設）的變化，車流持續成長。

2. 目標年（民國 130 年）服務水準分析

(1) 國道 1 號主線服務水準分析

國道1號尖峰小時路竹交流道-高科交流道北上交通量為6,143PCU，旅行速率56.9KPH，服務水準D6，而南下交通量為6,180PCU，旅行速率56.3KPH，服務水準D6；高科交流道-岡山交流道運轉績效為計畫範圍路路段最差，北上交通量為6,357PCU，旅行速率53.1KPH，服務水準E6，而南下交通量為

6,412PCU，旅行速率52.1KPH，服務水準E6；岡山交流道-楠梓交流道受益於主線拓寬影響，道路容量尚足敷使用需求，北上交通量為7,455PCU，旅行速率66.5KPH，服務水準C6，而南下交通量為7,538PCU，旅行速率65.5KPH，服務水準D6，如圖7所示。

(2) 國道 1 號交流道匝道服務水準分析

目標年高科交流道各出入口匝道尖峰小時之交通量為563~1,443 PCU，北上出口績效較差，服務水準E級；岡山交流道各出入口匝道尖峰小時之交通量為773~2,036 PCU，南下入口匝道服務水準已達E級；而楠梓交流道之服務水準以北入匝道達E級最差，如圖7所示。

(3) 地區道路服務水準分析

台1線尖峰小時單向交通量為2,180~3,222PCU，多數路段服務水準可維持D級以上，而嘉新西路至中山北路北向路段旅行速率僅18.9KPH，服務水準E級；台19甲線尖峰小時單向交通量為906~1,484PCU，於興南巷至嘉新東路南向路段服務水準E級；186線尖峰小時單向交通量為1,239~2,436PCU，各路段服務水準維持D級以上；高28尖峰小時單向交通量為1,095~1,344PCU，服務水準可維持C級以上，餘地區道路均可維持B級以上服務水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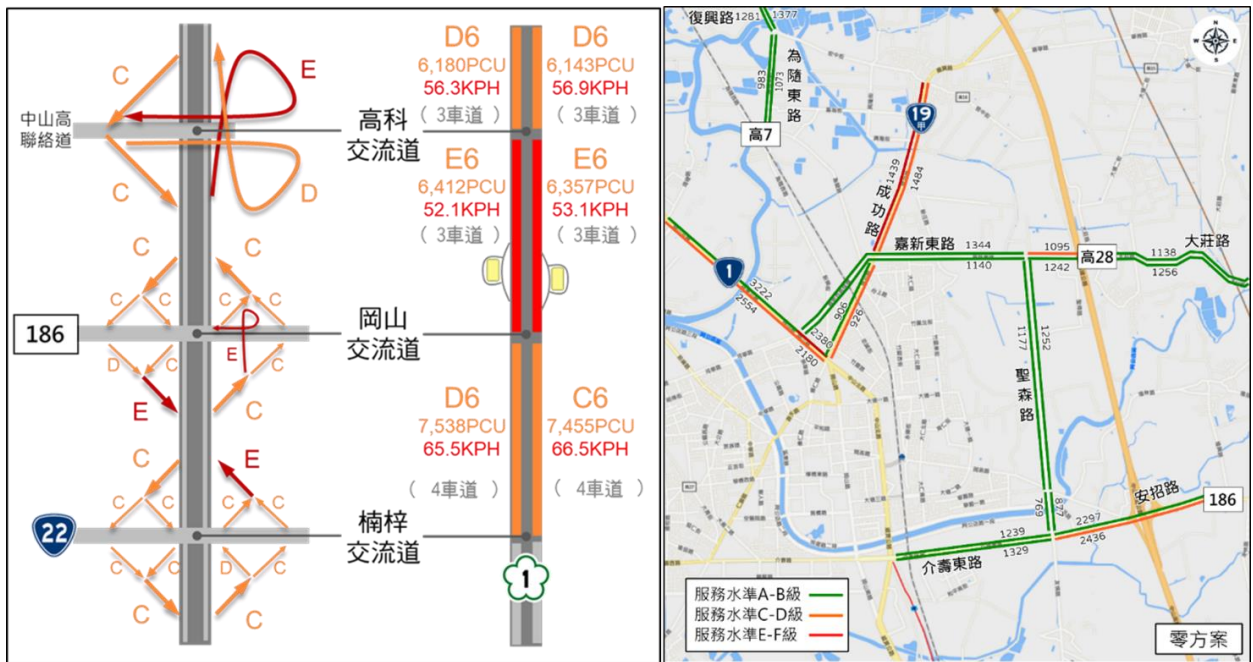


圖 7 國道 1 號主線暨各交流道路段目標年服務水準（零方案）示意圖

(三)交通改善效益

1. 建設方案對國道 1 號主線及匝道交通量及服務水準之影響

目標年國道1號尖峰小時路竹-高科北上交通量為5,951 PCU，旅行速率60.3 KPH，服務水準D6，而南下交通量為6,029 PCU，旅行速率58.9 KPH，服務水準D6；高科-岡山二北上交通量為6,207 PCU，旅行速率80.2 KPH，服務水準C5，而南下交通量為6,290 PCU，旅行速率79.4 KPH，服務水準C5；岡山二-岡山北上交通量為6,637 PCU，旅行速率76.0 KPH，服務水準C5，而南下交通量為6,668 PCU，旅行速率75.7 KPH，服務水準C5；岡山-楠梓北上交通量為7,463 PCU，旅行速率66.4 KPH，服務水準C6，而南下交通量為7,531 PCU，旅行速率65.6 KPH，服務水準D6。針對鄰近交流道，高科交流道各出入口匝道尖峰小時之交通量為439~1,327 PCU，而岡山交流道各出入口匝道尖峰小時之交通量為615~1,477 PCU，岡山第二交流道之分流效益，致其可維持D級以上服務水準；楠梓交流道則維持與零方案相同服務績效，如圖8所示。

2. 地區道路服務水準分析

台1線及台19甲線可維持與零方案相同服務績效；186線尖峰小時單向交通量為792~1,757PCU，收益於分流效益各路段服務水準維持C級以上；高28尖峰小時單向交通量為1,593~2,170PCU，交通量雖大幅度增加，惟配合連絡道拓寬，服務水準均可維持D級以上，餘地區道路亦可維持B級以上服務水準，如圖8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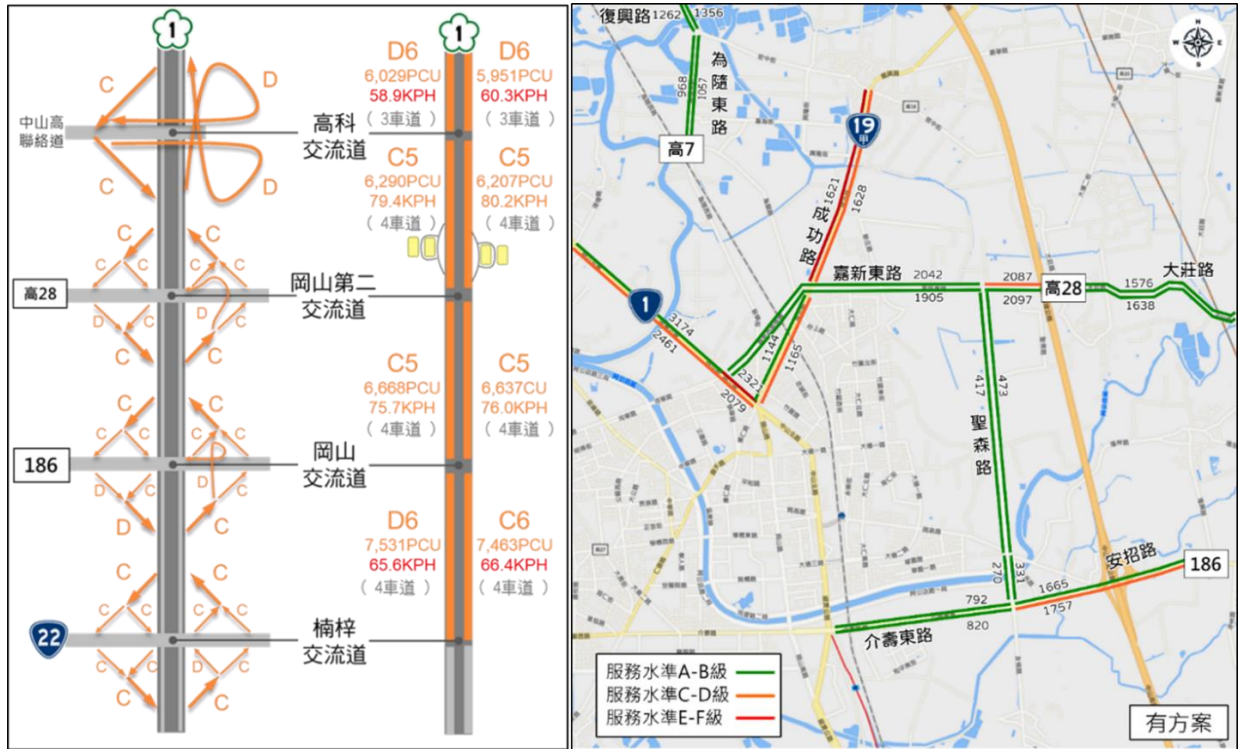


圖 8 本工程通車後服務水準示意圖

三、工程規劃內容

本計畫主要分為國道主線拓寬及新設岡山二交流道工程，新設系統交流道位於岡山交流道北側，設有南出南入和北出北入四支匝道匯出入國道，主要工程範圍介於 STA.344K+585~STA.348K+620 間，約位於土庫排水橋至瓊林路橋之間，如圖 9 所示。



圖 9 國道主線拓寬示意圖

交流道以鑽石型+半直接式設計，分別設置四支匝道匯出入國道主線；另配合國道主線拓寬改善，於 STA.344K+585~STA.348K+620 拓寬為主線 4 車道，以下分就匝道予以說明，如圖 10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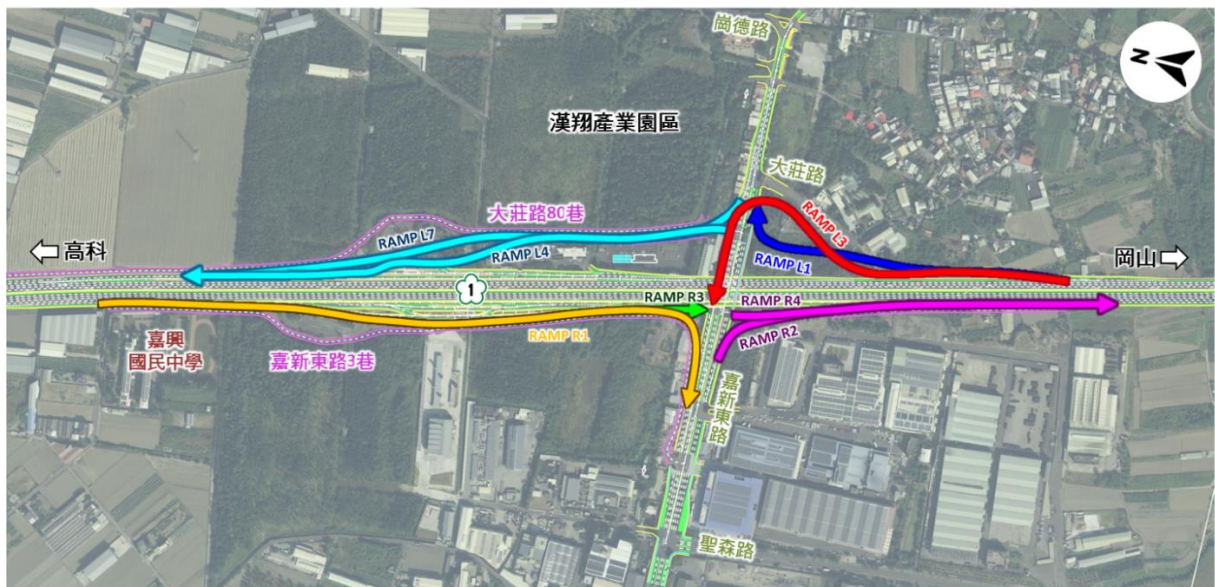


圖 10 工程平面配置示意圖

(一)北入匝道設計 (RAMP L4)

北入匝道(RAMP L4)自大莊路岡輝公司旁佈設雙車道，與RAMP L2合併後RAMP L4繼續以雙車道沿公警隊外圍之大莊路80巷佈設，重車過磅利用內側車道自岡山分隊辦公樓分離後沿RAMP L4匯入地磅站，一般車輛則利用外側車道沿RAMP L7往高速公路，與進地磅站匝道RAMP L5合併後以雙車道於346k+020匯入主線。

(二)南出匝道設計 (RAMP R5)

南出匝道 (RAMP R5) 利用南地磅站外圍嘉新東路3巷佈設，自345k+480佈設輔助車道至346k+120以兩車道匯出主線過磅車道再經由RAMP R3、RAMP R6進入南地磅站雙磅過磅，過磅後往地區道路重車經RAMP R3以2.78%爬升銜接嘉新東路，回主線車輛則經由RAMP R5匯入主線。嘉新東路3巷僅局部路段須配合向外移設，經檢討僅中油岡山中繼站大門須局部退縮，既有岡山魚市場、既有電塔則無影響。

(三)南入匝道設計 (RAMP R4)

南入匝道 (RAMP R4) 自嘉新東路橋台附近開始以兩車道往南，於0k+716.384 (347k+882) 附近匯入主線後，RAMP R2於0k+110.379 併入RAMP R4，全長716.384m。

(四)北出匝道設計 (RAMP L3)

考量北出左轉為最大流量之匝道，為避免未來車流量因應周遭區域發展增加，導致匝道停等長度不足，爰此，擬將北出匝道 (RAMP L3) 採半直接式匝道佈設，並於岔離主線後即漸變為兩車道，增加車流疏導功能。北出匝道 (RAMP L3) 係採單車道平行式出口匝道岔出後爬升，利用岡輝工廠南側腹地佈設匝道，匝道於跨越嘉新東路及國道1號後與南出匝道RAMP R3採號誌路口平接，受佈設位置限制，半直接式匝道轉彎半徑僅可達 $R=50\text{m}$ ，故設計速率需降至 $V_d=40\text{kph}$ 。匝道全長806.8m，最大坡度6%。

(五)國道主線配合拓寬

國道主線配合增設匝道拓寬1車道，將單向3車道拓寬成4車道，車道寬3.65m，維持3m中央分隔帶，考量減少徵收用地，主線內路肩縮減1.0m，縮減後主線兩側各拓寬2.65m，內路肩為0.5m、外路肩則維持3.0m，全寬為40.3m (單側寬20.15m)。國道主線拓寬範圍如下說明：

北上車道：344k+585~348k+620 共4.035km

南下車道：344k+585~348k+460 共3.875km

四、工程效益

(一)有效分散車流紓解岡山交流道壅塞

由於路網結構與都市發展之關係，岡山交流道與工業園區聯繫需經過岡山市區，導致市區道路亦經常發生交通壅塞及意外事故之情形，本計畫目標擬透過增設交流道減輕路網壅塞情形，有效改善岡山地區交通服務水準。

(二)建構便捷國道路網，促進周邊區域發展

岡山地區擁有南科高雄園區、本洲工業區、高雄環保科技園區及永安工業區等具規模的工業園區，鄰近亦尚有零星工業廠區之規劃，工業用地大多位於岡山都市計畫區北側，因此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將可有效強化地區整體路網之交通運轉。

(三)配合國土擘劃，因應衍生旅運需求

目前科技部正在積極推動橋頭科學園區計畫，開發後恐加劇國道主線、岡山交流道及鄰近連絡道等交通負荷。透過研析本路段之主線拓寬，以因應橋頭科學園區計畫開發後所進駐人口、貨運之衍生交通量。

柒、 變更理由及內容

本案之變更內容係配合「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路權所需範圍而劃設，工程目的係為建構完善高快速公路路網，紓解國道主線路段、國道1號岡山交流道及其聯絡道交通壅塞，並提升整體高快速路網效能，改善聯絡道服務水準，完善整體行車環境品質，進而帶動高雄市整體發展。

本案總計變更面積約為 0.0569 公頃，其變更內容整理如表 4 所示，變更範圍及內容如圖 11 所示。

表 4 變更內容綜理表

編號	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原計畫(公頃)	新計畫(公頃)	
1	國道1號 348K+500~348K+600 西側河川區	河川區 (0.0012)	道路用地 兼供河川使用 (0.0012)	1. 本案之變更內容係配合「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路權所需範圍而劃設，工程目的係為建構完善高快速公路路網，紓解國道主線路段、國道1號岡山交流道及其聯絡道交通壅塞，並提升整體高快速路網效能，改善聯絡道服務水準，完善整體行車環境品質，進而帶動高雄市整體發展。 2. 因考量後續指定建築線之需求，變更農業區為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使用)、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高速公路使用)，以保障民眾之權益。 3. 本案都市計畫變更里程範圍介於 STA. 348K+500~STA.+600間。
2	國道1號 348K+500~348K+600 東側農業區	農業區 (0.0410)	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使用) (0.0410)	
3	國道1號348K+600 東側高32線道路	道路用地 (0.0147)	道路用地兼供高速公路使用 (0.0147)	

備註：

1. 凡本計畫未變更部分，均應以現行都市計畫為準。
2. 表內面積僅供參考，實施時應依據核定圖實施訂樁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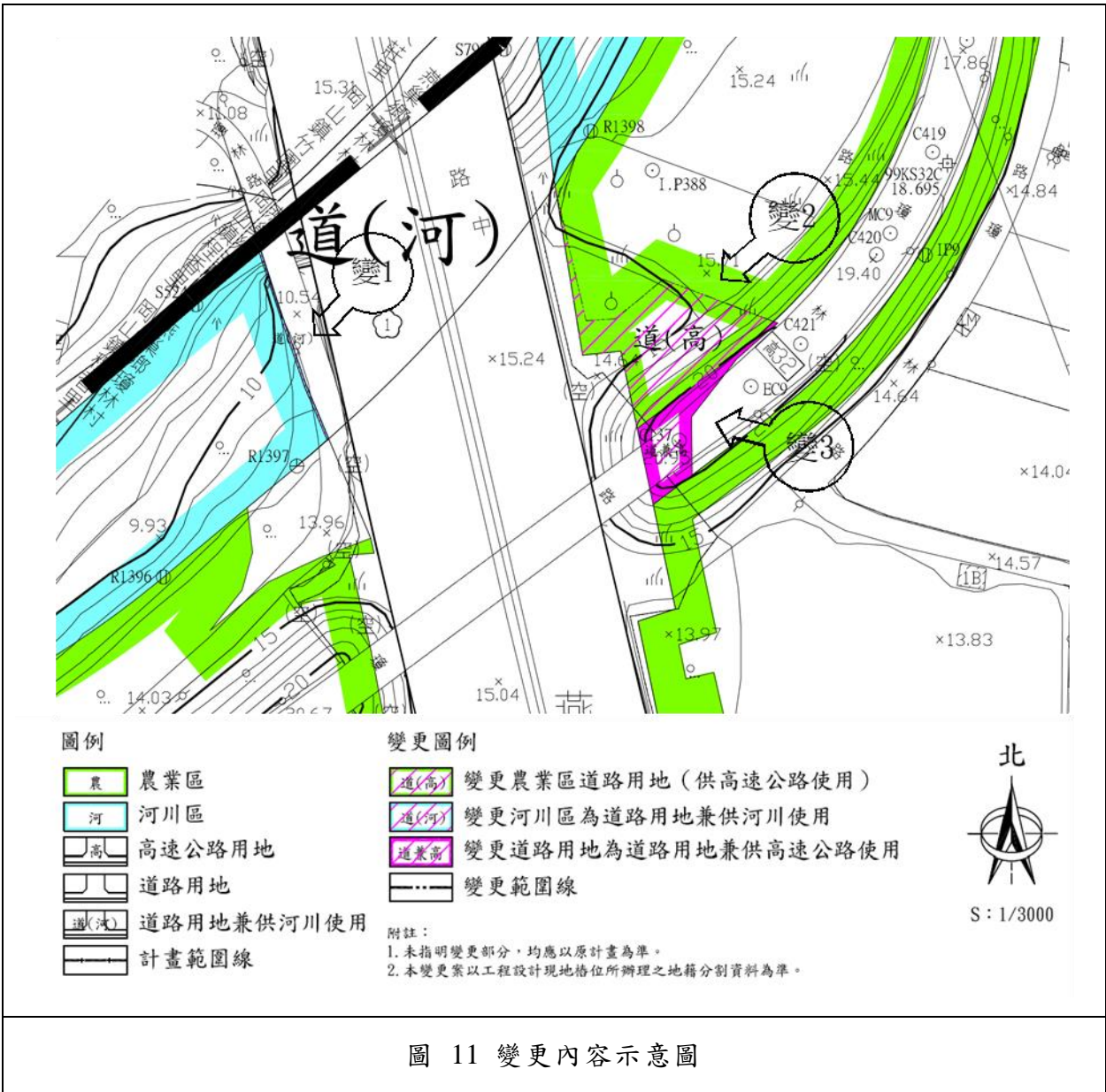


表 5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統計表

項目	變更前計畫 面積(公 頃)	面積增減 (公頃)	變更後計畫			
			計畫面積 (公頃)	占計畫面 積比例 (%)	占都市發展 用地比例 (%)	
土地 使用 分區	住宅區	45.3562	45.3562	6.53	23.12	
	商業區	1.8852	1.8852	0.27	0.96	
	甲種工業區	51.8451	51.8451	7.46	26.43	
	乙種工業區	9.4261	9.4261	1.36	4.80	
	零星工業區	18.3714	18.3714	2.64	9.36	
	宗教專用區	1.3541	1.3541	0.19	0.69	
	農業區	484.0219	-0.0410	483.9809	69.65	-
	河川區	14.7650	-0.0012	14.7638	2.12	-
	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	0.1188		0.1188	0.02	0.06
	加油站專用區	0.2211		0.2211	0.03	0.11
	小計	627.3649	-0.0422	627.3227	90.27	65.54
公共 設施 用地	學校用地	1.6439	1.6439	0.24	0.84	
	機關用地	1.8740	1.8740	0.27	0.96	
	市場用地	0.4454	0.4454	0.06	0.23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0.4109	0.4109	0.06	0.21	
	兒童遊樂場	0.2694	0.2694	0.04	0.14	
	廣場用地	0.0077	0.0077	0.00	0.00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0.1428	0.1428	0.02	0.07	
	自來水事業用地	0.2253	0.2253	0.03	0.11	
	墓地用地	4.4669	4.4669	0.64	2.28	
	變電所用地	1.0404	1.0404	0.15	0.53	
	道路用地	50.2338	-0.0147	50.2191	7.23	25.60
	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	0.2928	+0.0012	0.2940	0.04	0.15
	高速鐵路用地	3.6246	3.6246	0.52	1.85	
	人行步道用地	0.5178	0.5178	0.07	0.26	
	綠地用地	2.1528	2.1528	0.31	1.10	
	滯洪池用地	0.2106	0.2106	0.03	0.11	
	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使用)	0.0000	+0.0410	0.0410	0.01	0.02
道路用地兼供高速公路使用	0.0000	+0.0147	0.0147	0.00	0.01	
小計	67.5591	+0.0422	67.6013	9.73	34.46	
總計	694.9240	0.0000	694.9240	100.00	-	
都市發展用地	196.0993	+0.0422	196.1793	-	100.00	

備註：

1. 表內面積僅供參考，實際面積依核定計畫圖實地釘樁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2. 都市發展用地面積不包括農業區、河川區面積。
3. 變更前面積係引用「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配合豪崙實業有限公司擴廠計畫)案計畫書」。

捌、 實施進度與經費

本計畫主辦單位為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及高雄市政府，開闢經費約 43.8 億元，其實施進度與經費詳表 6 所示。

一、 用地取得

本次變更範圍之公有土地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依法辦理公地撥用或協議使用；私有土地則依土地徵收條例規定先行以協議價購方式取得，若協議不成時，改採一般徵收方式取得。

二、 建設經費及來源

土地徵收補償費及興建工程費，由高雄市政府及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共同支應。

三、 實施進度

本工程於 112 年完成設計及興辦事業計畫報核作業，於本計畫都市計畫變更完成後辦理用地取得作業，預計於 117 年完工。

表 6 實施進度與經費表

公共設施種類	變更面積 (公頃)	權屬	土地取得方式			開闢經費(億元)			主辦 單位	預定 完成 期限	經費 來源
			徵 購	撥 用	協議 使用	用地取 得及拆 遷補償 費	工程 費	合計			
道路用地兼供河 川使用	0.0012	公有		V	V	9.07	34.73	43.80	交通部高 速公路局/ 高雄市政 府	117 年	國道公 路建設 管理基 金/高 雄市政 府
道路用地兼供高 速公路使用	0.0147	公有			V						
道路用地(供高 速公路使用)	0.0410	公有		V							
		私有	V								

備註：

1. 本計畫開發經費及預定完成時限得由主辦單位依財務狀況酌予調整。
2. 表內面積僅供參考，實際面積仍應依發布實施後地籍分割面積為準。
3. 用地取得費公有地採撥用、私有地按交易案例估算，實際徵收價格應以地政單位或不動產估價師實際查估結果為準。
4. 地上物拆遷補償費應以實施時地上物查估結果為準。
5. 本表所列之開闢經費係指「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整個工程所需之費用。

附 件 一
建設計畫核定函文

正本

路政司
行政院 函

機關地址：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傳真：02-33566784
聯絡人：姚辰安33566775
電子信箱：cayao@ey.gov.tw

10052
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受文者：交通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30日
發文字號：院臺交字第11100357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所報「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建設計畫一案，准予依核定本辦理。

說明：

一、復111年7月5日交路（一）字第1118000174號函。

二、下列事項，併請照辦：

（一）本計畫可有效紓解原國道1號岡山交流道往岡山、橋頭市區之車流，改善該交流道長期存在之壅塞問題，達成優化重車與小客車分流，並有效改善計畫範圍內交通服務水準，提升交通安全效益，並帶動橋頭科學園區、本洲工業區、高雄環保科技園區及永安工業區等之發展，強化地方發展契機，請加速辦理。

（二）本計畫屬交流道增設工程，總經費約43.8億元，其中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負擔34.85億元，高雄市政府負擔用地及拆遷費8.95億元，請參酌本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意見再予覈實檢討，審慎評估工程實際需求，據以編列預算執行，並督導高雄市政府依承諾如期編列本案用地費，同時就私有土地徵收與拆遷作業妥與民眾溝通協調，以利全案如期或提前完工。

（三）有關本計畫聯絡道配合拓寬所需經費部分，應於確認用

地使用無虞及高雄市政府承諾負擔之工程經費已核列於年度預算，始得辦理後續發包施工事宜。

(四)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刻正辦理多項專案計畫，為利基金財務永續健全，請參酌本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意見，考量國道建設已投入成本，針對基金整體財務規劃妥處，俾利國道建設永續發展。

(五)考量國道北高雄地區交流道密集，恐影響該區域交織區間及地區道路服務水準，爰請貴部及高雄市政府妥予橫向聯繫，研議建置智慧交控系統，改善該地區整體路網交通服務水準，疏解道路壅塞情形，以提高整體交通效益。

三、檢附旨揭建設計畫(核定本)1份。

正本：交通部

副本：國家發展委員會、財政部、本院主計總處、本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高雄市政府、國家發展委員會管制考核處(均無附件)

院長 蘇 貞 昌

附 件 二

內政部

同意逕為變更函文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機關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營建署)
聯絡人：賴晟暉
聯絡電話：02-87712618
電子郵件：wei328@cpami.gov.tw
傳真：02-87712624

24303
新北市泰山區黎明里半山雅70號
受文者：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9日
發文字號：內授營都字第1120805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四

主旨：有關交通部函為所屬高速公路局辦理「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申請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及第2項規定辦理「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案」1案，請貴府依說明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112年4月20日交授高路字第1120009286號及本部89年3月21日台內營字第88982801號函頒「配合國家重大公共建設辦理逕為變更都市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 二、案准交通部前開號函略以：「……為紓解國道1號岡山交流道及其連絡道交通壅塞，並提升整體高快速路網效能，於112年1月30日奉行政院核定『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建設計畫……，依核定之計畫時程須於116年底完工，期程十分急迫，需迅行變更都市計畫，符合『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暨第2項及『配合國家重大公共建設辦理逕為變更都市計畫作業要點』之規定」到部，故本部同意依旨揭條款規定辦理個案變更都市計畫。

路
產
組
裝
訂
線

1120805800

高公局總收文 112/05/11



1120042885

路權科	
產業科	
用地科	✓
承辦人	

吳志偉

三、檢送加蓋部印之變更計畫書、圖及公告文各15份，請於文到後迅即依法辦理公開展覽，並請代為安排說明會及下列相關事宜。

(一)請印製公開展覽日期及地點之傳單並交由當地區公所里幹事分送至計畫區內相關住戶，以廣為周知。

(二)請安排佈置說明會場，俾利會議進行。

(三)請將公開展覽日期、地點連同舉辦說明會日期、地點在有關里鄰辦公室張貼公告。

四、檢送登報公告文1份，請代為登報3日周知，登報日期請副知本部營建署，並檢附收據及登報報紙2份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核銷。

五、本案請自112年5月30日起至112年6月29日止，分別於貴府、貴市岡山區公所及燕巢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天，並訂於112年6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於貴市岡山區公所3樓會議室及同日下午2時於貴市燕巢區公所4樓大禮堂舉辦說明會，屆時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準備簡報，並請貴府、貴市岡山區公所、燕巢區公所、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及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派員與會說明。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交通部、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均含附件)

部長 林右昌

附件三
協商都市計畫
變更事宜會議紀錄

電子公文

林同棧工程顧問

收文號 11202035780

2023-02-23 13:23:15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函

地址：243083新北市泰山區黎明里半山雅
70號

承辦人：高冠雄

電話：(02)29096141#2524

傳真：(02)29090605

電子信箱：hpbear0801@freeway.gov.tw

受文者：林同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23日

發文字號：路字第11217601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760144A00_ATTCH7.pdf、1760144A00_ATTCH13.odt)

主旨：檢送本局112年2月17日召開「協商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
交流道及連絡道拓寬工程都市計畫變更事宜會議紀錄」1
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局112年2月9日路字第1121760087號開會通知單續
辦。

正本：內政部營建署、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高雄市政府
農業局、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高雄市岡山區公
所、高雄市燕巢區公所、本局規劃組、路產組、第二新建工程處、林同棧工程顧
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電子公文
1121760144
交換章

協商「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及連絡道拓寬工程」都市計畫變更事宜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年2月17日(星期五)上午10時10分

二、地點：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第一會議室

三、主持人：曾副總工程司家祥 紀錄：高冠雄

四、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單

五、主持人報告：略。

六、都市計畫變更內容簡報：略。

七、討論重點摘要：

(一)內政部營建署：(提供書面意見)

1. 有關旨案工程擬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暨第2項規定，請本部辦理逕為變更都市計畫一節，建請貴局依本部111年10月24日內授營都字第11108184061號函(詳附件)及本部89年3月21日台內營字第88982801號函修正頒布「配合國家重大公共建設辦理逕為變更都市計畫作業要點」第1點規定，由交通部具文敘明迅行變更之必要性及急迫性，以及是否屬行政院核定興建之重大設施等由，並檢附同要點第3點第1款附表分工事項所列相關書件，函送本部憑辦。若由本部辦理逕為變更都市計畫，有關公開展覽說明會、登報周知及印發通知單均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協助辦理，在時程上與個案變更都市計畫相近，如因地方民眾抗爭，則可能較個案變更時程更長。

2. 另為加強都市計畫研擬規劃階段之民眾參與機制，請依本

部107年1月22日台內營字第1070800103號函頒「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檢討辦理。

3. 至於旨案工程配合變更都市計畫之案名，建議採用「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及連絡道拓寬工程)案」，以資簡明。

(二)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

有關本次都市計畫變更擬將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變更為河川區(兼供高速公路使用)部分，建議維持原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之使用分區，以保留土地利用之彈性。

(三)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 同意依內政部營建署與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以下簡稱高公局)所提之建議修正案名。
2. 有關高公局為配合計畫期程，擬採逕為變更方式辦理本次都市計畫變更，本局無意見並將配合辦理公展說明會等相關事宜。
3. 本次都市計畫變更需經申請並經內政部同意辦理逕為變更，之前作業期間應視為內部作業，故本案都變作業之起算時間應可調整，以符合實際作業期程。

(四)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1. 本次都市計畫變更涉及農業區變更使用部分，請依「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規定，製作農業用地變更使用說明書送本局審核。
2. 至案內農業區變更為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使用)，本局無

意見。

(五)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 1.本次都市計畫變更擬將道路用地變更為道路用地（兼供高速公路使用），本局無意見。惟本次都市計畫變更係屬國道拓寬部分，未來工程用地取得後應以高公局名義登記為管理機關。
- 2.本次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將簽陳同意本案都市計畫由高公局逕為變更方式辦理，以利時效。
- 3.本府負擔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用地經費，依循往例，請高公局除提送原始憑證供辦理核銷作業外，併請高公局於完成土地入帳後提供入帳明細資料，俾供審計單位審查。

(六)高雄市岡山區公所：

本案工程申辦都市計畫變更內容，本區公所無意見。

(七)高雄市燕巢區公所：

本案工程申辦都市計畫變更內容，本區公所無意見。

(八)高公局綜合說明：

- 1.本案係於111年奉行政院核定之重大建設，亦為立法委員、中央及高雄市政府關心之交通建設，依行政院核定之計畫時程需於113年進行工程發包施工，作業期程十分急迫，確符合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暨第2項之規定。本局將以逕為變更方式為目標，請高雄市政府及內政部鼎力協助，俾能早日完成都市計畫變更程序，以利後續用地取得及工程施工之進行。

2. 有關本次都市計畫變更案名，除依內政部營建署建議意見，並建議依行政院核定「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建設計畫之名稱，修正案名為「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案」。
3. 本次都市計畫變更預定作業時程，為配合計畫期程，確實十分緊迫，本局將配合將都變開始時間調整至內政部同意逕為變更，惟為能依計畫期程循序進行相關作業，都變完成之時間暫時不調整。
4. 本次都市計畫變更涉及農業區變更使用部分，本局將依「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規定，製作農業用地變更使用說明書送請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審核。
5. 本局為本次都市計畫變更案之申辦機關，相關作業費用本局將配合支應。另將配合高雄市政府提供岡山第二交流道支出原始憑證及土地入帳明細資料。
6. 有關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建議本案擬將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變更為河川區(兼供高速公路使用)部分，維持原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之土地分區一節，本局尊重並將配合辦理。

八、結論：

- (一)「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係奉行政院核定的重大建設，將大幅改善高雄市岡山區交通狀況，有利地區

發展，確符合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暨第2項，及「配合國家重大公共建設辦理逕為變更都市計畫作業要點」之規定；且本案計畫期程急迫，確需迅行變更都市計畫，高公局將依規定申辦逕為變更作業。請高雄市政府及內政部鼎力協助，期以最快速度完成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俾利接續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依期程提供工程施工。

(二)本次都市計畫變更案請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依本次會議紀錄，簽請同意由高公局採逕為變更方式辦理。高公局將儘速提送變更計畫書圖草案予高雄市政府審視內容並配合修正，俾使計畫書內容更為完整，以利後續提送審議作業。

(三)感謝各單位出席本次協商會，並支持高公局加速申辦變更都市計畫案，會中各單位所提之寶貴意見，高公局將攜回參考研議。

九、散會：上午11時20分。

附 件 四
變 更 範 圍 土 地 清 冊

變更範圍土地清冊

項次	行政區		地段	地號	分區/用地	權屬	管理機關	變更面積 (m ²)
1	高雄市	燕巢區	瓊西段	282	農業區	私有	-	2.74
2	高雄市	燕巢區	瓊西段	284	農業區	私有	-	14.84
3	高雄市	燕巢區	瓊西段	285	農業區、 道路用地	國有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402.89
4	高雄市	燕巢區	瓊西段	285-1	河川區	國有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1.58
5	高雄市	燕巢區	瓊西段	306	農業區、 道路用地	國有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136.00
6	高雄市	岡山區	嘉新段	551-1	河川區	國有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9.91

備註：表內面積僅供參考，實際面積仍應依發布實施後地籍分割面積為準。

承辦人員	工程員高冠雄
主管人員	用地科 科長林建聰

